

云 南 省

傣族社会历史調查材料

——耿馬地区——

(七)

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云南民族調查組
云 南 省 民 族 研 究 所

1963年1月

前 言

一九五八年九、十月間，我組对耿馬地区傣族社会历史进行了初步調查。調查工作是在临滄地委和耿馬县委直接领导下，以及在耿宣、孟定两个区的区委具体帮助下进行的。編写报告时除了根据我們調查所得的材料外，还有很大一部份参考了地方档案和过去地委、县委的調查材料以及个别同志的著作。由于我們水平不高和時間仓卒，其中难免有片面、錯誤或不妥当的地方，希望得到各方面的意見，作为将来修訂的依据。

云南民族調查組

耿馬傣族分組

一九五八.十.卅一.

目 錄

耿馬地区傣族社会历史調查报告.....	(1)
耿馬县孟定区傣族社会历史調查报告.....	(103)
耿馬县耿宣区罕（巷）允寨社会历史調查报告.....	(113)
耿宣区允楞寨調查报告.....	(122)
耿馬古代九勐十三圈的門戶錢和头田及婚丧礼节等材料.....	(134)
耿馬傣族的命名方式.....	(144)

耿馬地区傣族社会历史調查报告(初稿)

一、一般情况

耿馬傣族佤族自治县位于我国云南省西南部，在东經99°4，北緯23°6处。东面和云县、临滄县接界，南面紧連双江县和滄源县，西面与緬甸交界，国境綫将近百里，北面与鎮康相連。交通方面有由耿馬經双江到临滄及由耿馬到孟定两股公路，总长274公里，其次尚有由耿馬通至孟永和四排山两区較大的人行路。交通工具除公路外，多以騾、馬、黄牛馱运为主。少数船隻只用于摆渡。

耿馬是由大山交錯包围的地方，山区多，坝区少，較大的坝区有孟定、耿馬、勐撒等，均在山谷之間。其他各地亦有山谷間的小坝子，如勐永、勐簡等地。全区地势以四排山区为最高，海拔高度在1500公尺左右，其次是勐永1300公尺，勐撒1200公尺，耿馬1050公尺，以孟定为最低，海拔高度在400公尺左右。据粗略統計，坝区只占全县面积的5—6%，絕大部份地区都为半山区和山区，一般坡度在38°以上，最大可到60°左右，多为土山。山区目前多数为护林区，荒地大部份分布在坝区和半山区。全县总面积为5,816平方公里，其中耕地面积有238,873亩，包括140,000亩水田，其他均为旱地。

根据1958年5月普选人口的調查，耿馬人口有75,800多人，全县共分耿馬、孟定、勐撒、勐永、四排山和富荣六个大区，包括十一种民族杂居，其中汉族28,100多人，占全县总人口的38.60%，其次傣族，有19,900多人，占全县总人口的27.40%，再有佤族、拉祜族、傈僳族、傈僳族（布朗族）、景頗族、崩龙族、回族、白族、彝族（包括香檀、止、咪哩等称谓）等。傣族多聚居在平坝地区，以耿馬、孟定、勐撒、勐永、遮哈、勐簡等地为最多。汉族、佤族、拉祜族均聚居山区，傈僳族、傈僳族、景頗族等散居于各地。有关各族分布情况，詳見附表。

由于地广人稀，加之水利条件不好的影响，本地区土地荒蕪現象还是比较严重的。

气候属于亚热带，年平均温度为20.65度，全县以孟定区最热，勐撒区最冷；年降雨量1649.2厘米，年蒸发量1504.1厘米；雨季多集中在六、七、八三个月，从一月至四月，十一月至十二月为干季；每年三、四月間尚有一段风期，风力有时可达五、六级。从气候上看来，耿馬很适合于各种农作物生长，是未来良好的农业基地。

耿馬地区之河流，以孟定区南定河为最大，水流終年不断，各乡小河均汇流入内，流至緬甸境滾弄以南入怒江，其次有南当河、南賀河、南风、南濠、南片、南培、南怀、拉撒等河流，除南定河不能用于灌溉外，其他河流均可引水灌溉田园。山脉以三尖山为最高，位于耿馬县下城北部，次之是萊限山、老屋山，位于孟定之北，耿馬西部的別孟山，經勐撒、勐永两区一直綿延于緬甸境内。

耿馬地区的矿藏丰富，鉄、銅、鉛、煤、水銀、金、銀、錫等均有大量蘊藏，但尚未进行大規模的开发。此外，火硝的藏量也是很多的。

在經濟特产方面，出产更为丰富，仅現已发现的即达270余种之多，其中有工业原料紫梗、經濟作物棉花、茶叶、咖啡、甘蔗等。貴重的药材如虎骨、熊胆、鹿茸、砂仁、薑苗等等。此外豹子皮、鹿皮、鹿角也出产不少。亚热带的植物、水果，有梨、桃、芒果、石榴、核桃、芭蕉、菠蘿、牛肚子果等等。但过去这些土特产大多为土司头人所掌握享受，直到解放后这些寶貴的物资才被人民所利用。

在农作物生产方面，坝区以种植水稻为主，山区多以玉米、旱谷为主。小麦、蚕豆、豌豆、大豆、荞、花生、紅薯、旱菸、高粱等也有不同数量的栽培和种植。但由于民族习惯势力的影响，耕作比較粗放，多以土地輪歇来保持土壤肥力，一般种植三年左右即进行輪歇，重垦荒地进行种植。解放后由于党的正确领导，大力宣传民族政策，发展生产，耕作技术也得到大大地提高。大跃进以来，由于实行多犁多耙，中耕、除草、施肥等积极措施，农作物产量已得到显著提高。

耿馬地区的城鎮，較大的有耿馬城、孟定、勐撒、勐永等地，其中以耿馬城为最大，其次是孟定。这些城鎮除为土司統治势力的政治中心外，也是商业、手工业、各种交易的所在地。每五天有街期一次（俗称赶街子）以耿馬、孟定集聚人数較多，最为熱鬧。在手工业的产品上，名目也是繁多的，以孟定的凉扇和各区笋叶編制的笋叶帽为著，其次，还有土法之榨油、粮食加工，提制火硝等手工工厂。草蓆、土鍋、土紙、染綫織花的各种土布，各种竹制器物也是本区的特产。解放后，这些产品的产值在逐年增加，成为耿馬地区国民經济中的重要組成成分之一。

此外本区的名胜古蹟也是很多的，在耿馬、孟定两处有很多著名的佛寺，在建筑形式上自成风格，体现了劳动人民的才能和智慧。在耿馬最大的佛寺有睡佛寺、小街佛寺、千东佛寺、官佛寺和野佛寺，其中以小街佛寺年代較久，有168年的历史，寺中和尚長老最多的时候达100余人。睡佛寺也有130余年（这之前曾被火焚过一次）的历史。

此外，較古的墓葬、碑刻也不少，均是过去的土司長老所建，分布在勐撒、勐永一带，耿馬孟定也有一部份。在耿馬城东南角上有一大佛塔，每年的堆沙节，城乡各寨的人们都戴歌戴舞前去朝拜。最熱鬧时达至千人以上。

解放后在耿馬地区相继建立了几个大的农場，有国营勐撒农場、国营孟定农場，和位于耿馬的云丰农場、耿馬农場和咖啡农場，人数以国营勐撒农場为最多。这些农場建立后，对耿馬地区社会主义經济之发展和农业生产力的提高，起着重要的推动作用。

当地傣族自称为傣，其他民族对傣族之称谓情况可詳見于附表。

在耿馬的傣族分为旱傣、水傣、和山傣三种。旱傣多居于南定河东岸，耿馬、勐撒、孟定、勐永、勐简等地的坝区。在耿馬城内居住的大部份为土司、貴族、屬官（太爷新爷等）及一些小販和小商。分布在周围坝子里的村寨中的旱傣族則全靠耕种水田生活。

水傣人数較少，多居住在孟定鎮西南各寨。从历史上看，政治上是受旱傣統治者的統治，在土司的政治組織系統里，水傣除有一人作陶孟外，就沒有較大的头人，在經濟上絕大部份地区还未形成地主經济，耕作技术也較为落后，几乎沒有田間管理，在生活習慣上禁忌較多（如进房必須脫鞋等）一般說来，在发展上比旱傣較为落后。

耿馬縣各民族人口分布統計表

區名	耿 宣 區			孟 定 區			孟 撒 區			孟 永 區			四 排 山 區			富 榮 區			全 縣		
	戶 數	人 口	占 區 人 口 %	戶 數	人 口	占 區 人 口 %	戶 數	人 口	占 區 人 口 %	戶 數	人 口	占 區 人 口 %	戶 數	人 口	占 區 人 口 %	戶 數	人 口	占 區 人 口 %	戶 數	人 口	占 縣 人 口 %
漢 族	1326	6359	33.47	932	4759	30.84	2043	9515	65.27	971	4848	57.27	363	1351	18.43	250	1020	14.12	5385	28152	38.66
傣 族	1277	5722	32.82	1911	9311	60.36	715	3039	20.84	179	806	9.93	11	47	0.47	224	1009	15.88	4317	19934	27.37
佤 族	816	3508	21.0	112	316	26.9	118	603	4.07	70	296	3.65	1463	6997	69.68	346	1586	21.95	2940	13399	18.40
拉 族	325	1425	8.17	1	1		307	1248	8.56	454	2041	25.15	168	754	7.51	527	2470	34.22	1482	7939	10.90
傈 族	15	55	0.31				3	10	0.007	65	323	3.98	84	392	3.90				167	780	1.07
僳 族	12	59	0.34													147	761	10.54	159	820	1.13
景 族	31	120	0.69	22	76	0.43										24	108	1.49	77	304	0.42
白 族	15	38	0.21	2	5	0.03	1	5	0.0035							1	3		19	51	0.07
回 族	10	28	0.16	8	25	0.15	28	94	0.64										46	147	0.20
崩 族	13	67	0.38	54	231	1.49													67	298	0.41
彝 族	19	60	0.35	109	604	3.91	14	66	0.46							72	260	3.60	214	957	1.35
合 計	3859	17433	99.98	3161	15428	99.9	3229	14581	99.87	1739	8114	99.98	2094	10041	99.99	1591	7217	99.9	15673	72814	99.98
國營勐撒農場																				930	
國營勐定農場																				613	
耿馬農場																				116	
云豐農場																				159	
其他人口計																				1212	
總 計																				75844	

1. 本表根據1958年5月普查人口、戶口的調查資料整理匯總，包括全縣六個區之全部人口。
2. 表中全縣的民族人口比例不包括農場民族人口、公共戶民族人口，其合計是農村人口，總計是指全縣人口（不包括部隊）。
3. 其他人口包括機關幹部、工人、家屬、部隊農場。

此外还有山傣，聚居于山区，其源流說是傣族与佤族混合杂居；融合而成；也有說是因受不了土司的統治压迫而被迫从平坝区迁徙于山区住的。虽然經濟上一般說來比旱傣、水傣較為落后。但有的地方已发展成地主經濟。如孟定的芒撒寨和勐撒的昆皮寨等都是山傣聚居的寨子。

耿馬地区各民族对傣族称谓表

族 名	对傣族称呼	又 称	含 义	备 註
傣族自称	旱	“傣哪”[toiɯɯʔ]		处于上方的傣族
	水	“傣达”[toiɯɯʔ]		处于下方的傣族
	山	“傣累”[toiɯɯʔ]		意为山傣族
		“伙冬”[toiɯɯʔ]		意为“平坝傣”
汉族	“傣”[tain]	“摆彝”“旱摆彝”“水摆彝”		又称是解放前的称呼。
拉祜族	“毕错”[pintɕʰoj]			
佤(本人)族	“暹”[semj]			另外又称“暹劳封”其意为“山上傣”。
崩龙族	“哪暹”[navsemv]			
傈僳族	“暹嘎”[semvkʰer]			
景颇族	“参母”[semj]			
回 族	“傣”[toi]			
傈僳族	“鉢烟”[pɕɔʔjinʔ]			
其 他				

二、历史发展过程

(1) 民族源流及区域沿革

现在的耿馬傣族佤族自治县，包括了过去的耿馬和孟定两个土司的区域，在这两个区域里，关于傣族迁入的传说基本上是一致的，但也有些差异，就两个区域里的传说

分別整理歸納如下：

甲、孟定區域

孟定的第一代土司名召武定，他的母親原來居住在勐卯，是一個傣族王子的娘娘，懷孕時，被一大鳥啣了飛到孟定壩的罕洪地方來，一個佛爺嚇飛了大鳥，從樹上把召武定的母親救下來，後來生了召武定，在孟定做了土司，而孟定之所以稱為孟定，就是由召武定的名字而來的。

又據蜜海佛寺長老談：孟定土司是從姐蘭土司分支來的，從姐蘭一共分出三支，太的是木邦土司，第二是孟連土司，而孟定土司是第三個。“永樂”帝派兵征服邊疆，領兵者是“王帥”，在這次戰爭中，孟定土司先降，木邦土司隨着也投降，但姐蘭土司蛇若蛇暗則不降而逃緬，王帥無法，將中國土地滾弄、木邦送給緬甸，將蛇若蛇暗換回，孟定土司即與王帥將蛇若蛇暗解往京城，永樂帝以為有功，即封為孟定土知府。在一般人民中，多數都說他們的祖先是在明初從勐卯遷來的，來時候人數很多，走起來有九個灣灣，站住則站滿了三棵大青樹下。當他們來時，當地居住着的是佤族。傣族的土司姓罕，他的文武二臣一姓金一姓刀，幫助罕家和佤打仗，所以稱為“刀金保罕”。耿馬土司是和孟定土司一起從勐卯遷來的，到了滾弄江邊才分道，耿馬土司向勐角、勐董去了，孟定土司則先到四方井（今孟定北），然後再南下至景允，再至罕洪，最後才遷到今孟定鎮住下來。

另外還有一部份居住在孟定，被稱為“傣耿”的傣仂，系十九世紀初葉從西雙版納遷入孟定、口耳相傳，事實還大致可考。據西雙版納方面文獻著錄，清嘉慶十一年即公元1806年，暹羅王子戈羅侵入西雙版納，當地傣族四散逃避，其一支即來到耿馬一帶（包括孟定）這在孟定方面已完全証實。這部分人即是傣耿。現在孟定有些寨子還是傣耿聚居，如下洞井寨、曼國寨等。有傣耿雜居的寨子更多，如上洞井、賀林、布光、鹿滾、蚌拿、罕羅、龍養、曼嚇作、曼丈、曼龍、遮哈等都是。據說他們是從西雙版納勐耿搬來的，當時暹羅國的戈羅來進攻西雙版納，發生戰爭，這一次雙方都用象來作戰，暹軍先把釘子插在地上，致西雙版納的象隊進退兩難，戰爭結果，我軍失敗，傣仂一時逃散，其中約有千余家搬來孟定一帶，就是後來的傣耿，所說基本是符合史實的。

乙、耿馬區域

耿馬的傣族原住在勐卯。貴族姓罕，曾管到保山、騰沖一帶，遷來這裡的罕家，原在那里分住在一個寨子里，因那邊人口過多，緬甸和中國爭此塊土地而打仗，明朝洪武年間，一部份傣族因此即遷來耿馬。傣族遷入耿馬來是從勐卯南下，經木邦等地，過滾弄江，然後先到勐角建都，“角”就是建立的意思。勐角地方太小，不能容納更多的人馬，因分出找地方，到勐省，看到地方很好，不讓別的人知道，所以“省”就是騙人的意思。同時也到了勐董、勐島等地，這些地方都是小壩子；復順福晉山南下，至今大寨地，再從大寨至允諷的蓋傑地方，在蓋傑地方住了下來。有的住在河邊，有的住在山上。罕、南、宋三家本無姓，其時，領袖帶有金印二枚，傣語稱金印為罕；其他族問起名姓來，就說是罕，意思是掌印的官；其他二家，一家扎營於河邊，傣語稱水為南，便

以此为姓，另一家扎营住于村落的高楼上，傣語称高楼为宋，也同样以为姓。傣族迁来耿馬时，当地是住着佤和拉祜族，于是互相发生战争，帮助罕家和佤打仗的是南，宋，文武二臣，所以叫“南宋保罕”。

傣族定居在盖傑等地之初，还是受佤領袖的統治，其領袖即今大寨佤族馬紹武的祖先。罕家为了要夺取领导权，便与佤族的領袖通婚，得其公主为妻，后假称公主有病，要吃洗印水才能好，佤領袖将印給罕家后，即为罕家夺取。傣族土司得了金印，即可調兵遣将和征派粮米，开始用武力打勐撒，勐撒为佤族聚居区，双方爭战很剧烈，勝負难分，死伤甚重，于是通过和平談判而使佤族退居于四排山一带，傣族把和平談判成功的地方取名勐撒以資紀念，“撒”在傣語为和平的意思。同时在勐永与佤族战争取得了胜利，便把胜利表揚官兵的地方取名勐永，“永”在傣語为表揚的意思。

在不断征服佤族而取得对当地統治权的同时，耿馬土司便从盖傑迁都到現在的耿馬城来。

从上述的一些传说可以看出：孟定、耿馬一带在傣族沒有迁来之前，居住在当地的是佤族和部份拉祜族，而且，在傣族迁来之初，还是受佤族的領袖統治的，后来经过互婚和战争，最后傣族首領取得了对佤的統治权力。孟定和耿馬傣族的絕大部份是从勐卯迁来的，这不仅他們的統治者罕氏与勐卯土司同姓，而且始祖召武定的传说，在今德宏州瑞丽的說法与孟定的說法完全相一致，不过瑞丽說召武定是在瑞丽当第一代土司，而孟定則說是在孟定当第一代土司。且不論在什么地方当，两地土司的始祖是一个是可以肯定的。除了大部份是从勐卯迁来的而外，在以后，尙前前后后有一部份傣族人口从保山、龙陵，凤庆及泰国、孟艮等地迁来，到孟定坝与先前从勐卯迁来的共同居住在一起。

迁来的路綫一般都认为是从勐卯入今緬甸境，然后至滾弄江边分成两部份，但都同时经过今滄源县境，甚而佤佤山区，然后一部份入孟定坝，一部份至耿馬。

迁来的時間一般都說在洪武年間，而且与王帅征麓川的事件相联系在一起，这里便产生了問題：

1. 洪武間并无姓王的中国将领征麓川事，而王驥三征麓川是在明英宗正統年間。

2. 孟定之地名既由召武定而得，是在有孟定一地名时，孟定地方已有傣族人口居住着了。考元史地理志載至元廿六年（1289）設孟定路軍民府，是知在元初孟定地方已經是有傣族了。又麓川思氏譜牒里說“思可法（1340—1368，按元史本紀中作死可伐）在位四年，迁都者兰，又四年，声名大震，中国、緬甸两路进兵来攻，不能克，中緬兵各退去。”“是时思可法四十五岁，中、緬攻者兰惨敗退去，邻境小国聞之，相率称臣納貢者有暹罗、景綫、景老、整卖、整东、車里、白古諸国。”按麓川王国都城虽数迁，均在今德宏州瑞丽县上下的地方，者兰即在今瑞丽县城南十余华里处，今屬緬甸，其势力强盛之时則疆域远超过今德宏州的范围，不仅麓川思氏譜牒如此記載，汉文中也如此記載，在麓川王国扩张疆域的同时，傣族人口也随着政治势力所至而流移是很自然的事，至明初洪武年間，孟定已經是被視為麓川重要的一部份而傣族人口較多的地方了。毛奇齡蛮司志卷九中記載：“洪武（中）……三将下云南，思倫請降，授麓川平緬宣慰使司，未几（按洪武18年）思倫叛，逐景东知府俄陶，大杀掠，西平侯沐英討平之，已而

(按洪武19年)，思倫與土目刀干孟相殺，上命沐春、何福進討，擒干孟，因分其地設孟養、木邦、孟定三府屬云南，而以潞江、干崖、大侯、灣甸四長官司隸金齒。”被分設府、長官司等地方很明显地是麓川王國的主要區域，傣族人口多的地方，其中孟定府的轄境則遠較今耿馬全縣的範圍大，包括有全耿馬區域。可見，孟定府地有傣族人口居住至少是在元代麓川王國擴張疆域的時候，如以孟定因召武定而得名則在元初孟定已有傣族人口居住了。不過，土司罕氏率領着另一大部份傣族人口來到孟定應該是在英宗正統年間王驥三征麓川之時，王驥三征麓川時，連年的戰爭迫使麓川王國中心地區——勐卯的傣族人口向四周流移是很自然的事，而貴族罕氏之一支即從勐卯率領部份傣族人口流移到孟定來，與原住在這裡的傣族人口相匯合。從正統以前孟定知府是姓刀而不是姓罕可以說明這一事件。蠻司志說孟定“正統間，知府刀祿孟為麓川所侵，遠徙他部，會木邦舍目罕葛以從征功，請遠伯王驥令筦食其地。”以後，罕葛之後即為孟定知府。這便與蠻海佛寺長老所談孟定、木邦、孟連土司都是從姐蘭分支出來，王帥征姐蘭，姐蘭不降而孟定降而有基本相同。可見，在元代，已經是有部份傣族人口居住在孟定（包括耿馬全境），他們的首領是刀氏。英宗正統年間，王驥破麓川王國，戰爭迫使更多的傣族人口從勐卯遷來孟定與原住在這裡的同族人口相匯合，以更大的優勢壓倒了土著的佤族，而此時從勐卯分支的罕氏貴族的一支代替了原來傣族在這裡的首領刀氏成為了孟定土府的統治者。

以上所說是民族源流情況，現在談區域沿革。

在孟定區，一般傳說都認為耿馬土司原來是孟定土司分封出去的。就是說，耿馬土司的區域在最初是孟定土司所管轄的一部份，孟定初設土知府時，其疆域範圍是“東至篋筓橋（今臨滄縣第一區螞蟻堆出去），西至滾弄江，南至黑呀大蕉山（班洪以外南臘出去的大水塘），北與今鎮康為界，并西北至炮樓山（在緬境麻栗壩外），包括有今耿馬縣全境及滄源、雙江和國外緬甸境內的部份地方。漢文史籍中的記載也確實如此，至元26年（1289）所設孟定路軍民總管府，管轄滾弄江東西兩岸廣大地區，北接今鎮康，東包括耿馬、雙江縣、甚至景東、景谷，西北與麓川，西與木邦（古腊戍）相連，東南包括滄源及瀾滄大部份，而與車里相接，南與景棟、八百（景迈）相接，包有整個佤山區。不過，在元初，孟定路軍民府總管是否是由傣族中的貴族擔任是問題。據耿馬的傳說，傣族最初來時，掌金印而統治整個耿馬的是佤族的領袖，則元初孟定路的總管應為佤族。到元末麓川王國勢力強時，孟定的統治者是傣族貴族似乎是沒有問題的。至明代孟定府的疆域，諸書所載互有出入，說明是有變化的，而明史土司傳則記“東接孟連，南木邦，西接隴川、北鎮康。”其他諸書則說東接雲州或威遠州，比元代疆域小不了多少。南部不僅整個佤山仍屬孟定府，而且在初期，東南部的孟連也是屬於孟定的，明史地理志及續文獻通考謂永樂四年（1046）4月“析孟定地，以木來府省入”。“置孟連長官司”，“直隸都司”。可見孟連是在永樂四年方從孟定府中析出。同時，在萬曆年間也析孟定府地置耿馬安撫司，後升宣撫司，但仍屬孟定府統轄；故明史地理志謂萬曆13年（1585）“析孟定地置耿馬安撫司”“孟定府，領安撫司一，曰耿馬。”至於此時孟定與耿馬內部的疆界，則明史地理志謂“耿馬，有喳哩江，與孟定分界，北距府（按指孟定府）百里”。此中所說喳哩江不知是何江？不過從“北距府百里”的說法可

以推测孟定以北百里以外东北部的孟定府地，此时已分给耿马管理了，不过耿马又要由孟定府来统辖。

耿马土司最初分出时，仍属孟定管，但后来逐渐强大而不仅不再服属孟定，且连年对孟定进行战争，用各种方式吞并孟定的土地，当地的这种传说很多，不列举。到了清初，茂隆银厂兴旺，佯瓦山“葫芦王国”兴起，孟定南部的疆界即自佯瓦山北退。永昌府文徵卷35谓此时孟定疆界：“东至云州德化里猛回地方四百里，南至佯瓦地方三百里，西至滚弄江，木邦河一百八十里，北至镇康无量山一百四十里；”至于耿马土司的疆域则乾隆修大清一统志谓“东至威远州界一百五十里，西至旧木邦宣慰司界一百二十里，南至孟连长官司界一百里，北至镇康州界一百五十里。”此中四至是对的，而里程则有问题。今耿马至孟定镇也有166里，则至旧木邦宣慰司界何止一百二十里？而南部界綫则新纂云南通志谓“与葫芦野夷”，是耿马土司南部辖至佯瓦山，孙士毅緬纪事谓乾隆27年（1762），耿马土司罕国楷御緬军于石牛厂（在西盟北弄球龙潭之东），是当时耿马土司南界至石牛厂；西部则包括有今緬境麻栗坝，与孟定西境同以怒江与緬为界；北部孟定、耿马均同以镇康为界也有问题，可能此时耿马已经是在孟定与镇康间占了一狭长地带而直伸至怒江边与孟定共以怒江与緬为界了，孟定的北部，已不是镇康而是耿马了。

清道光8年（1828）耿马土司属领中又复分裂出来了猛角董土司。乾隆三十年（1765）左右，耿马土司罕朝瑗封其弟朝金为猛角董（按猛董为今沧源县城，猛角在猛董北）太爷，中经罕廷珍、罕君宗、罕恩文、罕荣高五代，形成尾大不掉之势，逐渐不服耿马土司指挥，罕君宗时则派头人赵敦坚率猛董傣族30户和永和佯族十多户至公明山建立了新地方（猛茅）的傣族寨子，直接统治力伸至新地方；罕荣高时势力更大，谋篡夺耿马土司地位，因而内部纷争不已。道光8年（1828），清政府为停止其内部纷争，经云贵总督刘长佑奏准，以猛角董拨归罕荣高独立管理，划党坝河为界，与耿马分立。光緒17年（1891），总督王文韶又奏准委罕荣高为土千总世袭。猛角董兴起后，不仅与耿马土司连年争地而战，并取代了耿马土司对南部佯瓦山区各部落的统治权。当时，从公明山西北至东南以内之佯瓦部落，连同绍兴、紹帕、完冷、完模、养让在内都属猛角董土司管辖。1885年英帝侵占了緬甸，1897年迫使清政府将耿马所属西部麻栗坝割让给英国，至此耿马疆域又向东缩退。

再说清末孟定西南部疆域的变化情况，据1935年12月20—21日孟定土司叔祖罕定国在中英第二次会勘界务的南大会議上宣称：“昔日孟定西界达潞江，南界到公明山以北之南屯河，后因‘杜文秀之乱’，才退到孟滚河（户板南、班弄北）”事实也确实如此，咸、同年間云南回民起义时，后期，各族間互相械斗仇杀，有一部分回民因迁至班弄（邦弄）聚族而居，势力逐渐强大，至光緒24年（1898）复侵占了孟定所辖的孟滚江一带数个村寨，孟定即在西南部仅管领至户板坝，西北与麻栗坝接。

民国15年（1926），班弄回民支持耿马土司新爷宋国樑强占了户板（宋与耿马土司内争，为耿马土司不容而逃）于是孟定的辖区复向东北退缩。民国22年（1933）英军自緬甸侵入户邦，以宋国樑之兄宋国栋（宋忠福）管户板，属投英分子班弄回族首领馬美廷统辖。另外，滚弄江边的工隆全地则为1894年英帝国主义所侵占。

国民党反动派初于耿馬設立設治局时，曾將孟定划入耿馬設治局轄区内，但却由此而引起两个土司間的紛爭不已，于是复將孟定划归鎮康县統屬，以耿馬土司区域单独成立一設治局。孟定虽屬鎮康县，土地則不會与鎮康相接，中間隔着耿馬土司所屬的木厂、小猛撒一带狭长山地而直至西境共同与緬甸的戶板、麻栗坝为界（孟定与戶板界、耿馬与麻栗坝界）。

至解放前夕，孟定土司的疆域部分为英帝国主义所侵占，部份則为耿馬土司所併兼，仅有今孟定鎮和边沿三乡——糯峨、色树坝、大水井，以至福音山——其中包括二乡，即南曼、福音等很狭小的地方了，耿馬土司地則东有勐永与临滄、云县相接，东南至四排山与双江、滄源界，南与滄源接，北有大雪山、木厂、小勐撒而与鎮康界，西至南滾河与孟定为界并西北插入孟定、鎮康間而至緬境麻栗坝。

解放后，至1955年10月16日成立耿馬傣族佤族自治县，將原来孟定土司区也併入，現有六个区，东部勐永区，与临滄、云县相接，东南四排山区，与双江、滄源連，中部耿宣区、南部富荣区均与滄源接，北部勐撒区，与鎮康大雪山相連，西部則为孟定区，与緬甸戶邦、麻栗坝为界。

（2）元明以来的政治設施情况、土司制度的形成

元明以来，在云南全省的絕大部分地方——也可以說是在西南的大部分地方的政治設施，是一种封建中央与地方土著貴族相結合的政治統治形式，这种統治形式称之为土司制度。土司制度不始于元明，而是滥觞于汉武帝时对西南各族所实行的“羈縻”統治政策。以后，为历代封建統治者們所发展，至元明而更趋于完备。

由于区域經济发展的不平衡，在西南的各个小区域里，原始的自然經济长期地占着統治地位，对外交通的閉塞，商品經济的不发达，农村公社所遭到的破坏較少，而土著貴族即得“閉其境以專利”。他們一方面剝削着本族人民，一方面却又以同族关系来麻痹本族人民，排斥外来力量，保持住自己“神圣的疆界”。然而，当內地的封建統治者們以优势的兵力前来攻破他們的疆界之时，他們又不能不投降；同时，內地的封建統治者們則在征服土著貴族之后，对于这些区域，不仅是苦于“鞭长不及馬腹”，而且，由当地原始的自然經济所造成的原始的排外性，使內地封建統治者們对这些区域的統治难于直接插手，不能不对原来的土著貴族加以利用，和他們相結合以对土著各族人民进行統治，这就是土司制度形成的社会历史根源之所在。

元代在今耿馬及其周围地設孟定路軍民总管府及明代設孟定土府，都是封原来的土著貴族为总管和知府。通过他們来进行統治。土著貴族得到封建中央的加封、政治上的支持，就更巩固了对本区域内本族和其他族的統治权力，而封建中央則通过土著貴族保証了对地方賦稅——貢納的征收，获得經济上的剝削利益。这种情况，在耿馬区域内，傳說如此，文献記載也如此。耿馬区域原居者为佤族，而傣族是在元、明时期迁入的；所以，最初在此区域内居統治地位的一定是佤族貴族，而元初，內地封建統治者所加封的孟定路軍民总管也就必然是佤族的貴族。耿馬的傳說謂：中国皇帝把佤族的領袖（今耿宣区大寨佤族馬紹武的祖先）和傣族的領袖一齐叫了去，設好两个位子，一个是很光滑

清洁的，一个上面则垫着似乎骯髒的虎皮，看誰坐虎皮垫的位子，便給誰当土官。傣族首領先入，見虎皮髒，因而坐了清洁的位子，佤族領袖后入，只好坐到虎皮垫的位子上去，而中国皇帝即以土官印付給佤族的領袖，佤族領袖得印，便有了調兵征粮之权。后来，傣族管家罕氏才通过娶佤族公主为妻的方式騙来了大印，从佤族領袖手里夺得了对耿馬区調兵征粮之权。

传说事件的本质是真实的，不过沒有把事件全部过程和时间說确切，按元史本紀謂：“至元二十九年（1294）二月己酉，故麓川軍民总管达魯花赤阿散男布八同赵昇等招木忽魯甸金齿土官忽魯馬男阿魯来入見，貢方物。阿魯言，其东南邻境未附者約二十万民，慕化願附，請頒詔旨，命布八、赵昇諭之，从之。……”“至元三十一年（1294）四月，以金齿归附，官阿魯为孟定路总管，佩虎符”。此中以言“金齿归附”，無論如何其中是有傣族的，因金齿所指为傣族，但孟定路总管阿魯則显然非傣族人名而为佤族名，可見在元初，孟定路的土官是佤族。到了元末，以猛卯傣族中的貴族为統治者的麓川王国形成，孟定亦为其中的一部分，此后傣族中的貴族也就成了孟定的統治者是可以理解的。明初征服云南，洪武19年，明封立麓川王国，孟定土知府便应该是傣族了。到了明代，土司制度更为完备，封建中央具有一整套的制度，規定土司对中央所应履行的一切职守，和封建中央对他們賜印、封疆的办法；这就使地方土著貴族和封建中央之間結合得更为紧密。土司在承认自己的領域是統一的封建帝国中的一部分，而自己則是封建中央所委派的官員之一，并保証按期以貢納的形式向中央交納賦稅的前提下，能够世襲地領有自己所原来盘据着的地方，而在政治、經濟和軍事上都具有相对的独立性，能在自己的地方对自己的人民采取与內地或其他土司区域不同的統治形式。

由于封建的地方与中央、地方与地方和各个土司区域內部的統治者們間都具有着矛盾，所以，土司封立之后，常常发生土司反抗中央和中央对土司进行討伐以及各土司間爭夺土地、爭夺职位的战争。各土司的区域也就常常产生分裂和合併的現象。因而明万曆年間从孟定土府中分裂出来了耿馬宣撫司，清光緒年間，复从耿馬宣撫司中分裂出来了勐角董土千总，他們都同时是一方面承认封建中央的統治，一方面又对地方有相对独立的統治权。

封建中央是并不滿足于长期地設立土司的，而是随时准备着在一旦条件成熟时，便取消土司而代以更直接受中央支配的三年一任的流官。所以，自明中叶以后，即展开了对西南各土司区域的“改土归流”，再經過清乾隆年間的大規模的“改土归流”活动，在西南所剩下的土司便沒有多少了，而耿馬、孟定土司以居于西南最边远的地方，能于长期地存在下来，而到了国民党統治时期，作为改流过渡形式的設治局已設到了耿馬，孟定也划为鎮康县的一部分，形成了土流双重政权同时并存的現象，直到解放前夕仍然如此。

（3）經濟上和文化上的成就及其对締造祖国的貢獻

（甲）經濟方面

生产技术和工具

耿馬地区佤族人民絕大部份从事农业劳动，而且在农业中多种植水稻。犁田用水

牛，一犁三耙，很少中耕，一般不施肥。产量每担种面积（3.5—4亩）一般为200斤。旱地多种甘蔗、草菸和豆类，而其中种红薯的方法与内地不同：先挖沟深5寸，挖出土堆于沟两旁，将苗插入沟内，初次壅土深二寸，株距一尺，行距一尺五寸，待苗长藤长，定根，又再壅土压住新根，再长，再壅土，待收穫时，已壅高一尺五寸至二尺，但也始终不施肥。

生产工具主要有犁、锄头、脚耙、手耙、镰刀、砍刀、斧子、水碾、手磨、水碓、脚踩碓、毯芭、打谷棍等。

水利灌溉

水利灌溉在佤族劳动人民中也积累了一些经验。如挖沟打坝等，有的沟长达十里左右，栽秧前将水放入，谷黄时又将水排出，他们说：“那利勃翁，郎利勃老”即“田好靠沟，朋友好靠酒。”但一般讲来，解放前佤族种田主要是靠天下雨，还不知利用水车，制服荒旱的办法不多。

手工业

一般说来，手工业是和农业紧密结合在一起的，一般男子都会制造自己家庭所需的各种竹木器，盖房子也是互相协助而自己建造，妇女多能纺织布疋和缝制衣服，不久前从种棉花至纺织布、做衣服都是自己经理，至解放前已多有购买纱线自织或直接购买布以缝制衣服，但很大一部分仍是自纺、自织、自制衣服。榨糖也是附属在农业劳动当中的，没有专门的作坊。也出现了部分独立的小手工业者，但为数不多，如耿马城中有金银匠二家（一度曾发展至四家），承接来货加工和购金银打制妇女首饰出售，技术和工具都是从内地学来和购来的。成品式样亦多与内地者同。

土特产品

有茶叶、草菸、砂仁、鹿茸、虎皮、熊胆、亮皮、紫梗等。

商业运输

对外交通工具主要是骡马和驮牛，直到解放前尚无通车公路，仅有马路和人行小道，通向国内外的主要道路有下列几条：

①通向保山的道路：由耿马城至勐简（属耿马），北行至弄乍（属镇康），再至德党（属镇康）至小勐董（属昌宁），至施甸（属保山），再行即至保山城。

②通向祥云的道路：由耿马城至双江、至临沧、至巍山公郎、南涧、弥渡，即至祥云。

③通向缅甸和泰国的道路：

共有两条：甲，从耿马城至孟定，至缅甸滚弄、至腊戍、至密晒，并至泰国。乙、从耿马城至勐省（属沧源）、至勐角董（亦属沧源），再至新地方（勐茅），即出至缅甸。

境内主要市集有九个，以耿马城及孟定街最大，每街有人一千三、四百左右，其次为勐撒，每街四、五百人，勐永、大寨、遮哈、勐简、曼冷、大水井等，每街数百人，市集均每隔五天一次。商品多来自内外各地，为上层所操纵。一般人民中很少专业的商人，只是将自己的农副业产品持至市场上换取自己所需的物品，或进行物物交换，部分农民在农闲之时也作一些小商小贩的活动，但不固定。

(乙) 文化方面

医药:

耿馬地区有本地佤族医生利用草药治病, 其中孟定佤医尤为著名。一般所能治疗的病有伤风、感冒、伤寒、瘧疾、痢疾、癲瘋、头上生水疮、呕血、痔疮、瘰癧、中风、头痛、神經失常、色盲、腸胃疼痛、哮喘、湿肿、气管炎、夜盲、胎动、牙痛等症。也能治刀伤、枪伤、接骨等外科病症。以孟定区为例, 共有草医五人, 即:

夫 占, 52岁, 旱佤族, 下洞井人。

夫 加, 58岁, 旱佤族, 允养寨人。

夫 沙, 60岁, 水佤族, 允井寨人。

夫 罗并牙, 57岁, 水佤族, 龙勐寨人。

夫 沙拉, 50岁, 水佤族, 曼耿寨人。

五人全是男性, 其中夫罗并牙是一个药剂师, 不給人看病, 但会找药配方, 他除在孟定山谷、林中、田坝、水沟边寻找草药外, 有时还到緬甸境内去找药, 找到后在自己家里或赶街去卖。这五个人都不是专业医生, 是农而兼医的。行医的收入也不固定, 一般病人在看完病后, 要送腊条两支, 米一小碗, 也要付錢, 至于付多少錢, 据夫加、夫占說: “我們不开口, 病人会根据自已的經濟状况付給的。” 据了解, 普通在五角至一元之間, 也有高于一元至四五元的。

诊断的过程大致是这样: 首先当病人进屋来, 或被人扶进屋来时, 医生就开始注視病人的外表及行为, 根据情况, 初步得一病情輕重, 可医或不可医的印象, 然后請病人坐下或躺下, 用手按脉, 先是按两腕, 再按两肘, 再按心脏及喉部两勾骨之間, 然后探問病人得病原委及病情, 作出诊断及处方。据夫占說, 一般病症, 他們的疗效可达百分之七十左右。

处方中所开药材多半是动、植、矿物。如:

治神經失常, 用小豹子皮及大豹子皮在火中烧成灰、搗碎, 和白酒吃。

治外伤, 一般将南瓜心或蚯蚓搗碎, 和以紅糖, 敷在患处, 用布包紮。

历法:

使用的历法是佤历, 与西双版纳地区和德宏地区所使用的基本相同。在五百年以来, 耿馬尚无历法和文字, 至距今四、五百年时, 从勐混 (在緬甸境内) 来了几个佛爷, 他們把历法和經书带到了耿馬, 耿馬的一个印长老又把經书上的历法加以整理和推算, 訂出了現在耿馬通用的佤历来。这种傣历的計算法是: 据說在經书上, 有释迦牟尼写的关于历法的記載, 他把全部时日分为五段, 第一段是七百年, 第二段是八百年, 第三段是一千五百年, 第四段是一千年, 第五段也是一千年。每过完了一段, 就又从下一段的第一年開始計算起, 而現在过着的是第三段中的1320年 (屬狗年, 公历1958年) 与公历的年代相差638年, 关于年屬的計算法基本上与阴历甲子的推算法相同。也有十二屬相, 即: 鼠、牛、虎、兔、龙、蛇、馬、羊、猴、鸡、狗、猪; 另外尚有十个“傣万” (

), 即1. 2. 3. 4. 5. 6. 7.
8. 9. 10. 。計算法是拿一个年屬配上一个“傣万”就是

該年的年称。一年分作十二个月，单月大，三十天，双月小，廿九天。如逢閏月的年，都是閏在九月，所以，閏年称为两个九月的年。至于那一年該閏，是根据新年的日子来推算出来的，如新年是在6月28—30号，那年便該閏，如果新年是在6月12—13号，就不閏。一年有354天。历法中规定的主要节日有三个，即（1）新年（堆沙节），在六月（具体的日子不一定在那一天，要每年推算才知道；）（2）关门节（豪洼沙），在9月15号（唵大經），（3）开门节（傲洼沙），在12月15日。

在历法中沒有有关农业节令的规定。与阳历相較，傣历的月份早两个月，即阳历的一月为傣历的三月。

数学：

数学方面，尚未发现完整的文字材料，在孟定傣族青年男女中有一种数学游戏，即出题互相猜算，这对训练青年的计算能力，是有帮助的。經我們訪問到在数学游戏中常出的題目，举例如下：

1.有黄牛七条，每天每条驮运谷子七回，每条牛每回就运七籮，共驮运七天，問总共驮运了多少谷子？

2.有竹子九丛，每丛有竹九顆，每顆竹子有九节，每一个竹节里有九支虫，每支虫又有九个虫蛋，問共有多少虫？多少虫蛋？

3.有一棵大树，有900个杈枝，有一群鳥雀来树上棲睡，共住了90000支鳥，問每一杈枝上住了多少鳥雀？

这些題目多是男的問女的。至于女的給男的出的算題，举例如下：

4.夜里紡綫，第一天紡了一支才去睡，第二天紡了二支才去睡，第三天紡了三支才去睡，（以下依此类推），……第三十天紡了三十支才去睡，問总共紡了多少支？

5.有果子100个，装进20个口袋，問每一支口袋装进了多少果子？

像这样的数学游戏，目前在孟定部分傣族青年男女中还在流行。另外耿馬地区傣族人民也和汉族一样使用算盘，并有和汉族类似的傣語口訣。这显然是从内地传来的。

教育：

从佛經传入耿馬后，耿馬区域才开始有傣文，而佛寺就一直充当了教育的机关。男孩七岁入佛寺做小和尚，讀經书，认傣字，經书的内容除了戒律之外便是有关佛祖以及人間事物的神話故事。年滿20岁以后通經书者即可升为佛爷，佛爷又分六等，視通經书程度而逐步上升。在当和尚和佛爷期間，除二长老以上，其余可以随时还俗返家从事各种生計。佛寺所灌輸的是宗教迷信思想，它既直接充当了教育的机关，所发生的影响作用就特別大。到国民党統治期間，土司罕裕卿在耿馬城內办了一所“裕卿小学”专收上层子女入学，由内地請来汉族教师，教习汉文課本，学制及課本都全采用內地的，同时在勐捧也成立了一所类似“裕卿小学”的小学。而一般农民子女，是不能进入这两所小学中受教育的。

文学艺术：

耿馬地区的傣族人民在文化艺术方面有着丰富的历史遗产。在文学方面大多数是有文字著录，部分是被写作經书来传誦的。这些作品当中有历史，有史詩，有故事神話，以及詩歌、寓言、諺語、笑話等等，其中很大一部分是具有高度人民性和艺术水平的。

关于历史記載，著作不少，其中部头最大的是“里克勐”，即“地方史书”，凡二十万言，其中叙述傣族来源及部落形成，战争过程、土司世系等等，是研究傣族历史的重要史料。

又如故事神話方面，在“囊經布”（“吃蟹記”）中記述全国各族人民均系一母所生，后因分散各地語言不通而有差异，說明各族人民是弟兄。又如“娥嬪与薩罗”描写一个美丽的姑娘爱上了一个劳动很好的男子，結婚后，妻子为封建婆婆虐待而死，丈夫亦同时殉情，传说死后变为月边的双星。类似的故事是十分多的。至于詩歌，則一般傣族年青男女均能即兴而作，他們在水田里插秧，或在竹林里和芭蕉林里談情說爱的時候，都能順口唱出意境美妙声韻动人的歌曲。

值得注意的是在傣族文学中吸收了汉族和其他民族許多东西。如傣族文学中有一种名为“馬河”，讲諸葛亮扶汉的故事，卷数很多，当为“三国演义”譯本，另有“窩斤”此云“石猴”，則是“西遊記”的傣譯本，此外还有不少以汉族人物生活为题材的作品，如“王玉蓮”、“九世不分家”、“張公釣魚”等，显然都是从汉族故事翻譯过来的。另外还有一种叫作“勐罕兀”，此云“服蛇記”，据当地傣族同志說，可能是从大理白族方面传入的，这都可以看出耿馬傣族文学受到汉族和其他兄弟民族文学的影响不少。

艺术方面，就音乐、繪画、雕刻、舞蹈分述如下：

音乐：

耿馬傣族是非常喜爱唱歌的。在山上砍柴、馱柴时，他們会唱出美妙的山歌来抒发自己心中的感情；当劳动得起劲时，也会即兴地唱起歌来表示出自己对劳动的热爱和心中的愉快，在节日、請客或土司盖新房子时，又常常会請摩敢（歌手）回家来对唱助兴。

他們唱歌的調子一般只有四个，即唱山歌的調子，对唱的調子，念情书的調子和唱情歌的調子。歌唱时，歌詞內容适合于那种調子就用該調子唱出。不过，一般都是：

- （一）山歌：一个人独唱，是一种抒情曲，多半在山上劳动时唱，調子較為悲哀。
- （二）对唱：男女二人对唱，在堆沙节、睽大、小白塔或是請客、盖新房时請歌手到家里来唱，歌唱內容不限，多是即兴之作，但一般都是些祝賀和吉祥的話。
- （三）念情书的調子：傣族的情书多半都是篇幅很长，語言非常押韻和富有詩意的，所以，念时稍加节奏就成了唱調子了。
- （四）情歌：晚上去串小姑娘或是需要表达自己的爱慕之意时唱。多半是用比喻唱出来，以打动对方的心。

乐器方面，有三弦、簫、釘西、象脚鼓、铓、片叉、岡等七种。

- （一）三弦：用木制，长约二尺二寸，分两部分：弦子身厚二寸五分，寬二寸五分，上面是平的，下面是半圓形，中空，平面上开了四个小圓洞和一个四方孔。弦子柄有三个把手可擰紧或放松弦子。三弦就靠三根弦和三弦身的共鳴而发出了美妙的声音来。弹的时候就拿一根削尖了的鸡毛梗套在大姆指上去拨弄弦子，发出来的声音非常幽怨。小伙子們晚